



守機寶條款及細則：

- 1 守機寶服務（「此服務」）為手機保護服務組合，客戶申請此服務後可使用以下服務：
 - 1.1 爆Mon寶；
 - 1.2 Zone Alarm Mobile Security；及
 - 1.3 資料轉移服務。
- 2 此服務(合約期為24個月)乃每月以定額月費預先支付。
- 3 於固定合約期內不得轉換其他增值服務。若客戶於此服務之固定合約期內 (i)終止此服務 或(ii) 因任何原因終止3香港之流動通訊合約，客戶必須向3香港繳付此服務餘下固定合約期之月費總額作為提前終止合約費用。
- 4 此服務不適用於儲值咭用戶或4.5/5G 共享/共享 SIM 月費計劃之附屬 SIM 咭。
- 5 客戶如欲終止此服務，客戶必須於此服務之相關月結單載數日前最少七天致電 3 客戶熱線 1033 通知和記電話。有關服務將於和記電話收到客戶之終止服務通知後即時生效，惟該月月費在任何情況下也不獲按比例退還。
- 6 客戶利用數據網絡下載 Zone Alarm Mobile Security App（“App”）時，3香港將額外收取有關之數據傳輸費用，如客戶在海外下載 或使用App，或需另行支付有關之漫遊數據費用。
- 7 此服務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，客戶將服從在香港有管轄權的法院的非專屬管轄權。
- 8 本服務額外受爆Mon寶，Zone Alarm Mobile Security服務及資料轉移服務(合稱「適用的服務協議」)之條款及細則所約束。本服務同時亦受3香港之 3G，4G LTE及5G 服務使用條款所約束，詳情請瀏覽 <http://www.three.com.hk/> → 條款及細則 → 3G，4G LTE及5G 服務使用條款（服務條款）。若此服務之條款及細則與適用的服務協議及服務條款之間有所抵觸，則以以下順序為準：(1)本服務之條款及細則 (2)適用的服務協議 (3)服務條款。
- 9 若中英文本之本條款及細則有任何差異，則以英文本為準。
- 10 本文章對 3 香港的釋義提述相當於對和記電話有限公司的釋義提述。

